南通市人才事务所有限公司招聘消防战斗（业务）员公告——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

因工作需要，南通市人才事务所有限公司面向社会招聘12名消防战斗（业务）员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原则**

坚持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。

**二、招聘条件**

1.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廉洁自律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政历清白，无不良嗜好和不良行为记录，在校期间无违反校纪校规的行为；

2.热爱民航事业，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，认同公司文化，热爱服务工作，愿意履行公司员工义务和岗位职责；

3.普通话标准，有较强的语言沟通能力、学习能力和创新能力；具有爱岗敬业、吃苦耐劳、积极乐观和团队协作精神；

4.身体健康，无残疾、无传染病、无精神病史、无口吃、无重听、无纹身、无色盲色弱，能适应夜班工作，符合《消防员职业健康标准(GBZ221-2009)》规定的健康标准；

5.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名参加公开招聘：

（1）有过犯罪记录、刑事处罚期限未满的，或者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；

（2）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；

（3）有不良信用记录，或在从事过的工作岗位上有重大过失的；

（4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录用的情形。

**三、招聘岗位**

（一）岗位名称：消防战斗（业务）员

（二）岗位要求：

1. 男性，1999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，身高不低于168cm，双侧裸眼视力均不低于4.6。

2.大专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，2025年毕业生（“2025年毕业生”指在2025年毕业，并于2025年7月15日前取得毕业证书）。

3.退伍军人。

（三）岗位职责：

1.负责在火灾和其他救援现场，操作消防系统和其他救援设备，按照指挥员的指挥执行灭火、救援任务。

2.熟练掌握辖区消防动态，熟悉责任区内水源、道路、建筑等情况。

3.负责对所保管的器材装备进行维护保养，熟练掌握器材装备的技术性能和使用方法。

4.认真参加消防业务技能训练，达到消防业务技能、体能要求的标准。

（四）工作地点和时间：

工作地点在南通兴东国际机场内，实行24小时驻点备勤工作制，原则上每月安排8个休息日（不限定周末时间），具体结合工作实际安排轮休。

（五）薪酬福利：

1.薪酬约8万/年（税前收入）；

2.缴纳五险一金；

3.享受年度健康体检；

4.享受餐食补助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发布简章

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网站（https://www.ntcaac.com/）、南通人才网（https://ntjob.nantong.cn/）、南通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、南通市人才事务所微信公众号发布资格条件、程序办法等相关内容。

（二）报名方式和时间

1.报名方式：采用线上报名方式。报名、照片上传均通过网络进行。报名网址：https://ntjob.nantong.cn/exam。照片要求：近期免冠正面二寸（35×45毫米）彩色证件照，jpg格式，大小为300KB以下。

2.报名时间：2025年7月15日17:00前截止报名。

3.注意事项

（1）应聘人员未按时在线上确认报名资格、上传照片的，视为报名无效，逾期不再提供报名服务，线上报名不审核；

（2）应聘人员应仔细阅读“网上报名诚信协议”，并按岗位要求和网上提示，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有关信息、提交报名材料。应聘人员须使用在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，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。

报名咨询电话：0513-86560253、83548806（工作日9:00-11:30，13:30-17:00）。

（三）资格审核

1.线上报名提交后，须参加现场资格审核。未按规定时间至现场提交资格审核材料的，视作自动放弃报考。

2.现场资格审核时间：2025年7月17日上午9:00-11:30 ，下午13:30-17:00。

3.现场资格审核地点：南通市人才服务大厦一楼（南通市崇川区盘香路2号创源科技园9号楼）。

4.资格审核材料：

（1）《报名表》（线上报名提交后，从报名系统中打印）;

（2）有效期内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;

（3）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或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由应聘人员自行从学信网：[http://www.chsi.com.cn打印），留学回国人员须提供国家教育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证书》原件和复印件；](http://www.chsi.com.cn打印）；)

（4）《2025届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》或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

（5）在校期间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。

（6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，如退伍证、职业资格证书等。

5.资格审核材料原件仅供审核，复印件不退。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。招聘过程中，发现应聘人员有材料不符合招聘条件、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核实，招聘单位有权即刻取消应聘人员的考试资格或录用资格，相关后果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。

6、本人不能到现场参加资格审核的,可委托他人携带《授权委托书》、本人和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，以及资格审核相关材料代审。

（四）考试

考试不指定大纲和教材，不开展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培训班。

考试形式为体能测试和面试，考试最终成绩按体能测试成绩40%、面试成绩60%比例计算。应聘人员须体能测试达标，达标人员按1:3比例进入面试。

体能测试项目1：3000m跑，测试标准≤14分钟10秒；

体能测试项目2：仰卧起坐，测试标准≥35个（1分钟）。

（五）政审

对通过考试人员进行政审。

（六）体检

在考试合格对象中择优按1: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选，身体和心理健康检查按相关规定执行。体检不合格或主动放弃资格的，由机场集团决定是否递补。体检费用按实收取，体检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七）录用手续办理

南通市人才事务所有限公司与拟录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，试用期1-2个月。应聘人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结录用手续，逾期视作自动放弃。对取消公开招聘资格、录用资格或主动放弃资格的，由机场集团决定是否递补。录用人员不适用于《南通机场集团劳务派遣员工转正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。

五、纪律监督

本次招聘工作严格招聘程序，严肃考风考纪，招聘工作全过程接受社会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0513-86860030。

六、其他

对于考核达到一定分数线，但未进入体检、政审范围的人员，作为招聘备用人员，成绩1年内有效。如有拟录（录用）人员被淘汰或者本人放弃，以及发展需要急需补充人员时，可从本次招聘备用人员中，按照招聘成绩、岗位匹配性选用人员，经体检、政审合格后予以录用。

附件：《授权委托书》

 南通市人才事务所有限公司

 2025年7月1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本人： （身份证号： ），因个人原因,本人不能到现场进行资格审核，现特委托： 同志（身份证号： ）代为办理资格审核相关手续（岗位代码及名称为： ）。

 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 受托人（签字）：

 日 期：